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9-018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倡议员工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发布了《关于公司管理层向公司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41），2018年10月22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管理层倡议员工增持公司股份自愿提供保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44），现就公司员工增持公司股票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经统计，上述公告列示增持期间，适用控股股东为公司管理层倡议员工增持公司股份提供保证相关条款的情况如下：公司及子公司共73名员工增持公司股票6,717,700股，均价5.42元/股，涉及总金额为36,393,476.03元。

二、其他说明

（一）员工响应倡议增持属于员工自愿性行为，且员工未对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做任何长期持有承诺。

（二）员工在倡议增持期间购买的股票所有权和表决权归购买员工所有，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增持公司股票的员工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洁女士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三）因本次增持公司股票的员工增持数量、价格、金额等信息由员工自主申报，上述增持统计可能存在误差，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